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entury Group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世紀集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113)

(1)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十六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及

(2) 董事退任

股東週年大會結果

世紀集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欣然宣佈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十六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298,330,000 (88.18%)	40,000,000 (11.82%)
該決議案因獲得超過 50% 票數贊成而通過。			
2.	(a) 重選鍾文禮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298,330,000 (88.18%)	40,000,000 (11.82%)
該決議案因獲得超過 50% 票數贊成而通過。			
	(b)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薪酬	298,330,000 (88.18%)	40,000,000 (11.82%)
該決議案因獲得超過 50% 票數贊成而通過。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3.	續聘中遠環球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核數師之薪酬	298,330,000 (88.18%)	40,000,000 (11.82%)
該決議案因獲得超過 50% 票數贊成而通過。			
4.	授予董事一般性授權，以發行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的本公司新股份（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四項普通決議案）	298,330,000 (88.18%)	40,000,000 (11.82%)
該決議案因獲得超過 50% 票數贊成而通過。			
5.	授予董事一般性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之本公司股份（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五項普通決議案）	298,330,000 (88.18%)	40,000,000 (11.82%)
該決議案因獲得超過 50% 票數贊成而通過。			
6.	擴大授予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額外股份的一般性授權，數額相當於本公司已購回的股份總數（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六項普通決議案）	298,330,000 (88.18%)	40,000,000 (11.82%)
該決議案因獲得超過 50% 票數贊成而通過。			

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之已發行及已繳足股份合共804,750,000股。有關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賦予持有人出席及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權利之股份合共804,750,000股。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亦無任何股份持有人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表決權。

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的監票人。

除執行董事王鋒先生(「王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羅家明先生外，所有本公司董事(「董事」)均親身或以電子途徑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有關上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詳情，本公司股東(「股東」)可參考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二日刊發的通函，股東可透過本公司網站 www.centurygroup.com.hk 或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指定網站 www.hkexnews.hk 瀏覽或下載該通函。

董事退任

王先生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並不知悉與王先生有任何意見分歧，亦不知悉任何有關彼退任之事宜須敦請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王先生在任期間對本公司所作出之貢獻表示感謝。

承董事會命
世紀集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文偉麟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於王鋒先生退任後，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文偉麟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羅家明先生、鍾文禮先生及林婉雯女士組成。